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Bond Rating Co., Ltd.

2017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 专项债券信用评级

2017年9月1日



2017 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信用评级

信用等级：AAA

评级时间：2017 年 09 月 01 日

债券信息

发行规模 人民币 350 亿元
债券期限 5+2+7 年

经济、财政和债务指标	2014	2015	2016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7,037.32	29,047.21	31,244.7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40,271.00	42,968.00	45,931.00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9.50	8.60	7.90
三次产业结构	11.6:46.2:42.2	11.5:44.6:43.9	11.5:42.2:46.3
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262.80	2,515.40	2,697.90
其中：省本级（亿元）	342.40	389.90	423.00
全省政府基金收入（亿元）	1,425.60	1,173.00	1,042.90
其中：省本级（亿元）	184.40	159.90	156.90
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亿元）	24.20	27.31	28.60
全省政府债务（亿元）	6,267.29	6,152.22	6,752.96

资料来源：湖南省统计年鉴、统计公报、财政预（决）算执行报告、湖南省财政厅提供

注：指标计算公式详见附件五

分析师

孙静媛 朱志斌 孟婧婧 孙文韬

电话：010-88090118

邮箱：sunjingyuan@chinaratings.com.cn

市场部

电话：010-88090123

传真：010-88090102

邮箱：cs@chinaratings.com.cn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

盈泰中心 2 号楼 6 层（100032）

网站：www.chinaratings.com.cn

评级结论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认为湖南省经济和财政实力较强，政府治理水平较高，2017 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批债券”）纳入湖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可覆盖本批债券本息，债券的违约风险极低，因此评定本批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观点

■ 湖南省自然资源，尤其是有色金属资源储量丰富，水陆空交通综合运输体系完善，经济发展基础较好。湖南省经济规模较大，2016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1,244.70 亿元，同比增长 7.90%，经济保持较快增长。湖南省产业结构以第二产业为主，机械制造、有色金属、化工、食品制造、汽车制造等产业较为发达，支柱产业多元化程度较高，经济抗风险能力较强；第三产业占比稳定，文化和创意产业发展较快，未来将成为湖南省经济新的增长点。

■ 湖南省为我国东南腹地，具有“一带一部”的区位优势，区域地位重要。未来随着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战略深入推进，湖南将继续发挥“一带一部”区位优势，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及对内对外开放，预计湖南省整体经济将保持稳定增长。

■ 湖南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较快增长，但税收收入占比一般；近年来中央持续给予湖南省较大力度的资金支持，转移性收入规模较大且逐年增长；湖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规模较大，房地产市场波动可能对基金收入产生一定影响。未来在“一带一路”及长江经济带战略实施的带动下，预计湖南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仍将保持增长，财政收入仍将保持在较大规模。

■ 湖南省政府债务规模增长较快，但总体风险可控。湖南省国有资产规模较大，且持有较大规模的上市公司股权市值，可对全省政府债务周转提供一定的流动性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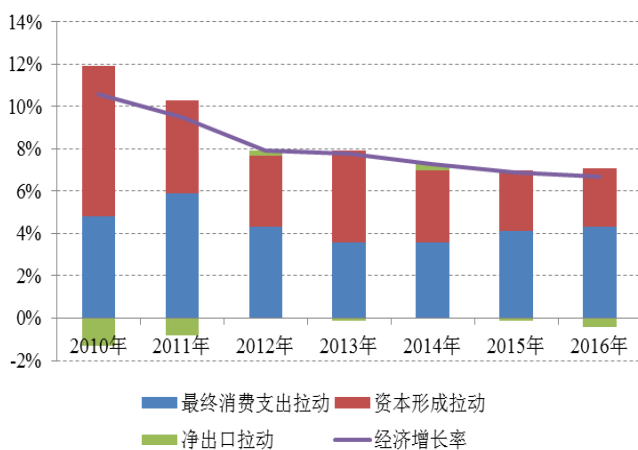
■ 本批债券本息偿还资金为湖南省国有土地出让收入，2016 年湖南省国有土地出让收入/本批债券为 2.41 倍，可覆盖本批债券本息。

一、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中国经济已进入“新常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深化，全国财政收入增速将保持中低速增长，地区间增速分化将趋于明显，土地出让收入波动将加大；政府债务管理改革持续深化，整体债务风险可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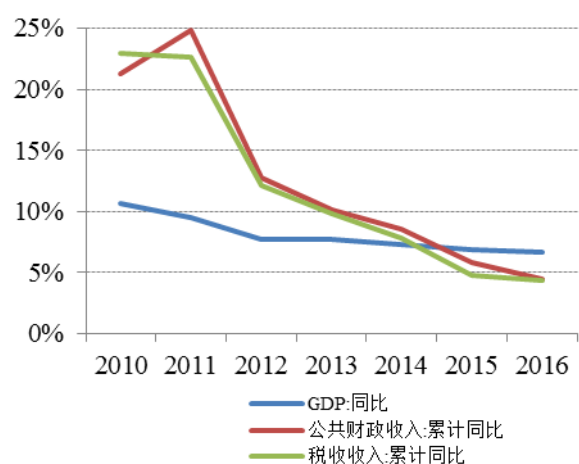
经济已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继续下探。在世界经济周期、库存周期、新产业培育周期以及宏观经济政策再定位等综合因素的作用下，2016年国内经济继续探底，全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744,127亿元，同比增长6.70%，较上年增速回落0.20个百分点，经济已经进入“新常态”，政府对经济增长放缓的容忍度提高。未来，从“三驾马车”看，固定资产投资方面，在企业利润改善、大宗商品价格回升和出口好转的带动下，制造业投资将低位企稳，但改善幅度有限；基建投资虽然整体规模仍将较大，但投资增速呈下行趋势；受需求透支、行业调整周期变化及区域调控政策影响，2017年房地产投资大概率将出现下行，而基建投资的增长很难完全对冲房地产投资的下滑，整体看固定资产投资将向下承压，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将降低；消费方面，经济下行压力下城镇居民收入增长缓慢，需求对消费的拉动不足，短期内消费增长或将维持相对稳定；出口方面，随着全球贸易的温和复苏及人民币有效汇率的贬值，将在一定程度上刺激出口的增长，净出口对GDP增长的拉动作用将有所提高。从改革和政策红利来看，国企改革将通过混合所有制、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国有资本运营平台等一系列制度安排提高国企运营效率和利润率；政府简政放权，将会提高宏观经济运行效率，激发创新和创业热情；加快推进自贸区战略，建设“一带一路”的战略支点和经济“桥头堡”，将加快区域内经济一体化，使得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提高，新动能不断成长。

图 1：2010 年以来“三驾马车”对经济增长拉动作用



数据来源：Wind 资讯，中债资信整理

图 2：2010 年以来全国 GDP 和财政收入增速



数据来源：Wind 资讯，中债资信整理

财政收入增速持续放缓，地区间增速分化将趋于明显，土地出让收入波动加大。财政收入增速与宏观经济增速变动相关性较高，受中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的影响，近年财政收入增速呈现放缓趋势。2016年受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等增幅回落、结构性减税政策等因素影响，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下滑至4.5%（同口径），财政收入增速继续下探，较2015年同期回落1.3个百分点。

其中，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 1.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本级）同口径增长 7.4%。同时，政府性基金收入中土地出让收入占比较高，近年来波动较大。2014~2016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分别为 4.05 万亿元、3.08 万亿元和 3.75 万亿元，增速分别为 5.74%、-21.40%和 15.10%。短期看，楼市销售降温，开发商投资意愿弱化，土地购置面积持续处于负值区域，长期看，随着 2013 年以来我国适龄购房人口数量逐步见顶，未来我国购房需求量亦将放缓，土地出让市场收缩的趋势将不可避免，土地出让收入波动将加大。由于区域经济发展水平不一和财政收入结构存在差异，不同地区经济和财政收入增速也存在分化。以周期性行业为主的地区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较大，比如以钢铁、有色金属、化工、水泥、工程机械、装备制造等周期性行业为支柱产业的地区，其地区经济和财政收入增速仍将放缓。以三线及以下城市为主的中西部省份和东北三省，其房地产市场仍整体面临较大的去化压力，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长仍将承压，未来其综合财力也将呈现波动。

表 1：近期中央出台的与宏观经济调控和政府债务管理相关的政策文件及重要信息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政策主要内容
2015 年 12 月	《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	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管控机制，依法妥善处置或有债务
2016 年 1 月	《关于做好 2016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6】22 号）	对债券发行实施限额管理，扩大地方债置换范围，合理把控发行节奏，重视信用评级、完善信息披露
2016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到 2020 年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消费对经济增长贡献将继续加大，投资效率和企业效率明显上升
2016 年 11 月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	重申地方政府债务口径，明确各类政府性债务分类处置原则，再次强调中央不救助，必要时实行财政重整，严格责任追究机制
2016 年 11 月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的通知》（财预【2016】152 号）	提出各类政府性债务分类处置措施，明确地方政府偿债责任，实现债权人、债务人依法分担债务风险
2016 年 11 月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4 号）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	地方政府债务“借、用、还”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一般债务和一般债务分类纳入预算管理；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债务在规定期限内不同意置换，则不再计入地方政府债务
2016 年 12 月	《关于印发<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实施地方政府债务监督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75 号）	实施财政部专员办对所在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风险预警、应急处置，以及地方政府和融资平台公司融资行为等的日常监督，并将监督意见报送财政部
2017 年 2 月	《关于做好 2017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7】59 号）	合理制定债券发行计划，均衡债券发行节奏；不断提高地方债发行市场化水平；进一步促进投资主体多元化，改善二级市场流动性
2017 年 5 月	《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 号）	从清理整改地方政府违规担保、强化城投企业融资管理、规范 PPP 运作模式、健全地方政府融资机制、建立跨部门联合监测机制和推进地方政府信息公开六个方面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
2017 年 6 月	《地方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财预【2017】62 号）	建立专项债券与土地储备资产及预期收入对应的债务保障机制和与之配套的债务周转机制，遏制地方政府和融资平台利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政策主要内容
		用储备土地变相违规融资行为
2017年7月	《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财预【2017】97号)	明确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纳入专项债限额管理,募集资金应当专项用于政府收费公路项目建设,债券最长期限可达15年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中债资信整理

政府债务管理改革持续深化,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改革持续深化,严控地方政府债务规模、搭建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和完善地方债发行机制有序并进。**(1) 严控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妥善化解存量债务。**在财预【2015】225号文、财库【2016】22号文和81号文指导下,对地方政府债务余额、置换债和新增债发行规模均实行限额管理;此外,国办函【2016】88号和《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以下简称“《指南》”)重申地方政府责任范围,对或有债务仅承担民事责任。**(2) 加强风险管控,搭建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国办函【2016】88号文和《指南》贯彻落实新预算法、国发【2014】43号文和财预【2015】225号文关于“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管控机制”的决议,设置风险事件预警、预测及报告机制,突出省级政府在地方政府性债务偿还和应急处置过程中的主体作用,提出必要时可通过财政重整化解债务风险,严格责任追究机制;财预【2016】154号和155号文强调地方政府债务“借、用、还”全面纳入预算管理;财预【2016】175号提出实行财政部专员对地方政府债务监督、监察制度,并将监察结果纳入地方财政预算人员绩效考核机制,进一步落实责任追究机制。**(3) 完善地方债发行机制。**在2015年地方政府债券“自发自还”的经验基础上,2016年地方政府债券的发行机制进一步完善。首先,科学管理发行规模,避免集中发行对市场造成较大冲击。2015年地方债券发行中6月和11月两月为发行高峰,单月发行量均在7,000亿元以上,对金融市场形成了一定冲击。2016年1月发布的《关于做好2016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首次对地方债的发行节奏做出明确规定,要求各季度债券发行量应保持大致均衡,置换债券各季度发行规模要控制在全年发行规模的30%以内,以平滑各季度地方债的发行供给规模,避免集中发行对市场造成较大冲击;2017年2月发布的《关于做好2017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合理制定债券发行计划,均衡债券发行节奏;不断提高地方债发行市场化水平,积极探索建立续发行机制;进一步促进投资主体多元化,改善二级市场流动性。其次,首次在上交所顺利发行,提高地方债二级市场流动性。2016年11月11日,上海市地方政府债券首次在上交所顺利发行,拓宽了地方债市场发行渠道,有利于吸引多元化的地方债投资者,以提高地方债在二级市场的流动性。最后,首次在上海自贸区顺利发行,丰富投资人队伍,助推人民币国际化进程。2016年12月8日,地方债首次在上海自贸区顺利发行,有利于吸引外资金融机构等参与地方债投资,促进地方债投资主体多元化,助推人民币国际化进程。

二、地区经济实力分析

1、经济规模和经济结构

湖南省自然资源,尤其是有色金属资源储量丰富,水陆空交通综合运输体系完善;区域经济规模较大,增速快于全国平均水平;近年来,湖南省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以第二产业为主,支柱产业的多元化程度较高,经济抗风险能力较强;第三产业占比稳定,文化和创意产业发展较快,未来将成为湖南省经济新的增长点

湖南省东邻江西，南接广东、广西，西连贵州、重庆，北交湖北，位于长江中游、洞庭湖以南，是我国东南腹地。区域三面环山，地形以山地、丘陵为主，占全省面积超过 80%。区域内资源丰富，水系发达，河网密布，湘江、资水、沅水和澧水等四大水系覆盖全省，截至 2015 年底省内 5 公里以上河流总计 5,341 条，淡水面积为 135.38 万公顷，其中洞庭湖为全国第二大淡水湖，全省水资源蕴藏量 1,532.45 亿立方米。矿产资源方面，湖南省矿产资源丰富，发现矿产共 143 种，其中 37 种矿产保有资源储量居全国前 5 位，62 种矿产保有资源储量居全国前 10 位，有色金属储量居全国前列，钨、锑、铅、锌、锡、汞、铋矿等储量丰富，其中钨、锑矿储量均居全国第一，被誉为“有色金属之乡”。此外，湖南省金、银等贵金属矿及稀有、稀土金属矿产储量也十分丰富。基础设施方面，湖南省交通基础设施发达，建设了较为完善的水陆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陆路方面，截至 2016 年底，湖南省全省公路通车里程 23.83 万公里，公路密度为 112.50 公里/百平方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通车里程为 6,080.00 公里，高速公路密度为 2.87 公里/百平方公里；铁路营业里程 4,716.00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1,374.00 公里，京广线、湘桂线等多条铁路干线贯穿全省；水路方面，截至 2016 年底，湖南省内河航道 11,968.00 公里，岳阳城陵矶港 2016 年货物吞吐量在 1 亿吨以上，稳居全国内河港口前十；空运方面，湖南省拥有湖南黄花国际机场、张家界荷花国际机场、常德桃花源机场、怀化芷江机场、永州零陵机场和衡阳南岳机场 6 个机场。总体来看，湖南省水陆空交通运输体系完善，未来湖南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仍将保持较大规模，交通基础设施仍将不断完善。

从经济规模来看，2016 年湖南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1,244.70 亿元，2017 年上半年湖南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为 15,275.51 亿元，经济规模在全国省级政府中处于中等偏上水平；2016 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45,931.00 元，处于全国中等水平。从增速来看，2016 年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7.90%，经济增速比全国增速快 1.20 个百分点，在中部六省中位列第 5 位；2017 年上半年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7.60%，仍高于全国水平。2016 年湖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27,688.50 亿元，同比增长 13.8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3,436.50 亿元，同比增长 11.70%，进出口贸易总额为 1,782.20 亿元，同比下降 2.10%。2017 年上半年湖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12,385.12 亿元，同比增长 12.4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839.93 亿元，同比增长 11.00%，进出口贸易总额 1,006.79 亿元，同比增长 67.50%。

表 2：2014~2016 年湖南省主要经济和社会发展指标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指标值	增长率(%)	指标值	增长率(%)	指标值	增长率(%)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7,037.32	9.50	28,902.21	8.60	31,244.70	7.9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40,271.00	8.70	42,754.00	7.90	45,931.00	7.30
工业增加值（亿元）	10,473.57	9.20	11,090.8	7.50	11,177.30	6.6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21,950.77	19.40	25,954.27	18.20	27,688.50	13.80
全年进出口总额（亿元、%）	1,906.90	22.20	1,825.40	-3.70	1,782.20	-2.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0,723.50	12.80	12,024.00	12.10	13,436.50	11.7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6,570.00	9.10	28,838.00	8.50	31,284.00	8.50
三次产业结构	11.6:46.2:42.2		11.5:44.6:43.9		11.5:42.2:46.3	

项目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指标值	增长率(%)	指标值	增长率(%)	指标值	增长率(%)
常住人口(万人)	6,737.20		6,783.00		6,822.00	
城镇化率(%)	49.28		50.89		52.75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亿元)	30,073.40		36,220.61		36,220.61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亿元)	20,356.40		24,221.88		24,221.88	

资料来源:《湖南统计年鉴(2015)》、《湖南统计年鉴(2016)》、《2016年度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湖南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表 3: 2016 年中部六省及部分西部省份经济运行情况对比

主要地区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经济增长率 (%)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进出口总额 (亿元)
河南	40,160.01	8.10	39,753.93	17,618.35	4,714.70
湖北	32,297.91	8.10	29,503.88	15,649.22	2,600.10
湖南	31,244.70	7.90	27,688.50	13,436.50	1,782.20
安徽	24,117.90	9.60	26,758.10	10,000.20	3,046.73
江西	18,364.40	9.00	19,378.69	6,634.60	2,643.90
山西	12,928.30	4.50	14,285.00	6,480.50	1,099.00
贵州	11,734.43	10.50	12,929.17	3,708.99	377.16
新疆	9,617.23	7.60	9,983.86	2,818.00	180.00
甘肃	7,152.04	7.60	9,534.10	3,184.39	453.20

注:2016年安徽省进出口总额按2016年各月平均汇率的均值计算

资料来源:各省(自治区)2016年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债资信整理

从经济增速来看,近年来湖南省经济整体保持较快增长,2011~2016年湖南省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为10.02%,高于全国GDP平均增速2.34个百分点。在经济新常态背景下,尽管湖南省经济增速呈小幅下行走势,2016年为7.90%,但仍保持较快增长,比全国高1.20个百分点。分项来看,2002~2015年湖南省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进出口总额复合增长率分别为25.60%、14.87%和15.88%,投资是近十年来拉动湖南省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

从产业结构来看,近年来湖南省经济结构不断优化,三次产业占比由2002年的20.4:36.7:42.9调整为2016年的11.5:42.2:46.3,第一产业占比不断下降,第二产业发展较快,第三产业占比较为稳定。2016年湖南省第一产业增加值3,578.4亿元,增长3.3%;第二产业增加值13,181.0亿元,增长6.6%;第三产业增加值14,485.3亿元,增长10.5%,第三产业增长较快。

业多元化程度高，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强；未来，湖南省仍将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在“中部崛起”战略以及“一带一部”区位优势带动下，湖南省经济仍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2、未来经济增长潜力

湖南省未来将发挥作为东部沿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过渡带、长江开放经济带和沿海开放经济带结合部的区位优势；短期内，区域基础设施建设、产业调整升级、对内对外开放进程将明显加快，区域经济将保持稳定增长

从区域产业规划的角度来看，“十二五”期间，湖南省紧抓重要战略机遇期，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及本省实际情况，紧紧围绕科学发展，富民强省，紧密对接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部署，充分发挥“一带一部”的区位优势，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同时，在此基础上，长株潭、湘西、湘南、洞庭湖等四大板块协同推进，差异发展，形成了区域特色产业布局。根据《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2017年湖南省政府工作报告》，未来随着交通设施不断完善和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战略深入推进，湖南省将由沿海开放的内陆变为内陆开放的前沿，具有巨大的商圈辐射优势和产业投资市场价值，发展潜能依然巨大；贯彻“五个发展”新理念，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作为未来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的集中体现；把“一带一部”新定位，未来五年把“一带一部”作为推动全省发展的战略基点，努力在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实施中成为内陆开放新高地，在长江经济带中成为核心增长极；明确“三量齐升”新要求，进一步做大经济总量，提升发展质量，提高人均均量，实现有质量、有效益、可持续的发展；坚定“五化同步”的新路径，协同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和绿色化，着力调整经济结构与实现经济增长。从第一产业发展来看，湖南省将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动现代粮经饲统筹、种养加一体、农牧渔结合、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走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从第二产业发展来看，湖南省将贯彻《中国制造2025》，重点发展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工程机械、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航空航天装备、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节能环保、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高技术船舶、农业机械等产业，实施制造业创新能力建设工程等7项一般行动，打造标志性制造产业集群、特色产业基地、领军企业和具有较强国际国内影响力的品牌产品，加快从制造大省向制造强省迈进。从第三产业发展来看，湖南省将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实施重大文化工程、文化惠民工程，完善文化基础设施，加快发展文化产业，以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支柱产业为目标，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总结推介文化创新发展机制，推动文化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文化与科技、金融、旅游、制造业、农业融合，培育壮大一批骨干文化企业和创意文化产业，加快建设一批文化产业园区和基地，打造优势文化产业集群。此外，2014年12月，国务院批复同意支持长沙、株洲和湘潭3个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努力打造成为创新驱动发展引领区、科技体制改革先行区、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中西部地区发展新的增长极，湖南省将力求到2020年，示范区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40%，并培育形成10个千亿级创新型产业集群。

从国家政策环境的角度来看，2007年底国家批复长株潭城市群“两型社会”试验区建立。同时，

湖南省属于长江中部地区，2010 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实施意见，其中明确提出要对中部地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共基础设施项目贷款实施贷款贴息，继续支持中部地区具备条件的省级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开发区；加快建设长株潭清洁高效及新能源发电设备制造基地，长沙高压开关设备制造基地，建设株洲、湘潭等轨道交通设备制造基地、长沙民用航空配套产业基地等。此外，湖南将充分发挥湖南作为东部沿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过渡带、长江开放经济带和沿海开放经济带结合部的区位优势。2014 年 9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依托黄金水道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指导意见》，湖南省将发挥中部交通枢纽的作用，在战略发展中发挥承东启西的区位功能，战略地位凸显，而在国家“一带一路”的战略定位中，湖南省会长沙将成为内陆开放型经济高地，起着沟通境内外、连接东中西运输通道的重要作用。

湖南省现已形成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长株潭两型社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湘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等 4 个国家级试验区、示范区，6 个国家级高新区和 8 个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根据《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2017 年湖南省政府工作报告》，未来随着交通设施不断完善和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战略深入推进，湖南省将由沿海开放的内陆变为内陆开放的前沿，具有巨大的商圈辐射优势和产业投资价值，发展潜力依然巨大。未来，湖南省继续发挥作为东部沿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过渡带、长江开放经济带和沿海开放经济带结合部的区位优势；短期内，区域基础设施建设、产业调整升级、对内对外开放进程将明显加快，区域经济将保持稳定增长。

三、地方政府财政实力分析

1、财政收入规模和结构

湖南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较快增长，但税收收入占比一般；近年来中央给予湖南省较大力度的资金支持，转移性收入规模较大且逐年扩大，未来在“一带一路”及长江经济带战略实施的带动下，预计湖南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仍将保持增长，财政收入仍将保持在较大规模

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来看，近年来，湖南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整体保持较快增长，2014~2016 年湖南省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2,262.80 亿元、2,515.40 亿元和 2,697.90 亿元，增速分别为 11.40%、11.16%和 7.30%，仍保持了较快增速，但在区域经济增速下滑以及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下，税收增速有所下滑，2014~2016 年增速分别为 10.70%、6.20%和 1.66%，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结构来看，2014~2016 年湖南省税收收入在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占比分别为 63.57%、60.73%和 57.56%，整体占比一般。2017 年上半年湖南省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524.60 亿元，同比增长 6.50%。

从转移性收入来看，近年来随着“中部崛起”、“一带一路”及长江经济带战略的实施，国家着力打造长江中游城市群，湖南省地处中部，可获得中央财政的较大力度的政策和资金支持。2014~2016 年湖南省转移性收入分别为 2,644.60 亿元、2,930.90 亿元和 3,134.70 亿元，整体规模较大。

表 4：2014~2016 年湖南省和省本级财政收入规模及 2017 年预算数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预算数）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262.80	342.40	2,515.40	389.90	2,697.90	423.00	2,865.20	449.20
其中：税收收入	1,438.50	—	1,527.50	—	1,551.30	—	1,647.50	340.50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425.60	184.40	1,173.00	159.90	1,042.90	156.90	1,004.50	141.70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	—	—	892.80	—	794.32	—	790.00	5.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亿元）	24.20	5.40	27.31	5.00	28.60	6.90	25.55	6.10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入（亿元）	2,644.60	2,644.60	2,930.90	2,930.90	3,134.70	3,134.70	2,612.90	2,612.90

注：转移性收入包括返还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和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资料来源：湖南省财政厅提供，《关于湖南省 2014 年省级决算草案和 201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湖南省 2015 年省级决算草案和 201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湖南省 2016 年省级决算草案和 2017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中债资信整理

从政府性基金收入来看，2014~2016 年湖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425.60 亿元、1,173.00 亿元和 1,042.90 亿元，有所波动，主要是受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整体放缓及房地产市场景气度波动影响，与全国整体变化趋势保持一致。未来，预计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仍难以显著回升，预计湖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规模仍将呈现波动。

从未来财政收入增长潜力来看，湖南省将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面实施“营改增”等税制改革，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产业转型和创新驱动，加大预算统筹力度，在促进经济稳定运行中实现财政收入有速度、有质量的增长。未来，预计受区域内产业增速整体放缓影响，湖南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或将小幅下滑。根据湖南省 2017 年预算草案，2017 年预计湖南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为 6.00%，2017 年上半年湖南省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524.60 亿元，同比增长 6.50%。基金收入方面，预计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影响，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速难以显著回升。转移性收入方面，未来湖南省仍可获得中央政府较大力度的资金支持。整体看，未来湖南省财政收入仍将保持在较大规模。

2、财政支出弹性

湖南省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持续快速增长，以民生支出为主

财政支出方面，2016 年湖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6,337.00 亿元，增速为 10.60%，2017 年上半年湖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707.00 亿元，增速为 22.50%，支出持续保持快速增长；从支出结构来看，湖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仍以民生类支出为主，2016 年湖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用于与民生直接相关的农林水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教育和节能环保支出分别为 698.70 亿元、882.40 亿元、539.00 亿元、1,011.50 亿元和 155.50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支持创新创业、支持建立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贫困地区扶贫、推广新能源汽车和提高保障性安居工程等。

3、政府可变现的资产

湖南省政府拥有较大规模的国有资产，其中上市公司股权变现能力强，可为其债务偿还和周转提供一定的流动性支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目前地方政府可以将国有股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土地资产、矿产资

通过3年左右的过渡期,由地方在限额内安排发行政府债券置换。2016年湖南省共发行置换债券2,940.40亿元,2015、2016年合计发行置换债券4,162.40亿元,占清理甄别锁定政府存量债务6,267.30亿元的66.40%,4,162.40亿元置换成债券后每年可节省利息约300亿元。

表 5: 湖南省政府性债务规模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全省	本级	全省	本级	全省	本级
地方政府债务	6,267.29	716.55	6,152.22	716.69	6,752.96	1,178.19
其中: 一般债务	3,628.89	477.54	3,802.95	636.68	4,433.35	944.67
一般债务	2,638.40	239.01	2,349.27	199.01	2,319.60	233.52
或有债务	5,738.17	2,355.93	4,871.20	2,065.00	4,021.08	1,764.11

资料来源: 湖南省财政厅提供, 中债资信整理

表 6: 湖南省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全省	本级	全省	本级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241.30	1,664.70	7,887.30	—
其中: 一般债务限额	4,546.90	1,067.50	5,164.90	—
一般债务限额	2,694.40	597.20	2,722.40	—

资料来源: 湖南省财政厅提供, 中债资信整理

截至 2016 年湖南省政府性债务/2016 年全省政府综合财力为 1.32 倍¹, 处于全国²较高水平, 但整体债务风险可控。从债务期限结构来看, 2017~2021 年湖南省政府每年偿还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分别为 392.20 亿元、448.59 亿元、1,349.04 亿元、621.01 亿元和 954.59 亿元, 占比分别为 5.81%、6.64%、19.98%、9.20% 和 14.14%, 债务期限结构较合理。

四、政府治理水平分析

1、政府信息透明度

湖南省政府经济信息披露的完备性和及时性较好, 但全口径财政信息披露完备性有待提升

1998 年 4 月, IMF 发布了《货币和财政政策透明度良好守则》(以下简称“守则”), 守则第一次确立了公共财政制度透明度的一般原则和具体实施方法, 随后在守则的基础上, 2007 年 IMF 又发布了《财政透明度手册》(以下简称“手册”)。中债资信在参考 IMF 守则和手册的基础上, 根据中国地方政府评级要素关注要点, 制定了政府透明度指标体系, 主要包括政府工作报告、统计公报、统计年鉴、政府预算报告和决算报告、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报表、政府性基金报表、政府财政收支审计报告、政府债务数据等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及时性。

从政府经济信息的披露情况来看, 通过湖南统计信息网(湖南省统计局办)可获取 1999~2016 年

¹ 此处政府性债务=截至 2016 年末末全省政府债务余额+或有债务余额*50%, 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转移性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² 2016 年全国口径政府债务余额/综合财力=73.38%, 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以及 2006~2016 年湖南省统计年鉴，且也可获得 2017 年湖南省月度经济数据。整体上，湖南省经济信息披露及时且较为完备。

从财政信息公开情况来看，通过湖南省财政厅网站可获得 2004~2016 年的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预算草案，其中披露了全口径和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收支等数据；同时可获取 2013~2016 年省级决算草案，其中包括全省和省级的财政决算数据。从披露及时性来看，财政预算执行报告和预算报表一般在当年 2~3 月公布，财政决算报告和决算报表在当年的下半年公布。整体上，虽然湖南省预决算报告和报表公布内容较充分，公布时间较及时，但部分年份的部分财政信息缺失，影响了财政数据的完备性。

从政府债务公布情况来看，2014 年 1 月，湖南省审计厅发布了《湖南省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2014 年 1 号）（以下简称“审计结果”），审计结果公布了 2013 年 6 月底全省政府性债务数据，并说明了截至 2012 年末及 2013 年 6 月底，全省的政府性债务产生的原因、举债单位、举债资金来源、举债资金投向、债务分布年份等情况。同时，《关于湖南省 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7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对湖南省 2015 年政府债务及或有债务余额、2016 年湖南省债务限额、存量债务融资成本及举借方式等信息进行了披露。

整体来看，湖南省政府经济信息和债务信息披露及时和完备性较好，但全口径财政信息披露完备性有待提升。

2、政府法治、财政和债务管理水平

湖南省财政、政府债务及融资平台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但平台债务和政府或有债务规模较大，面临一定的或有负债压力

从法治水平来看，湖南省全面贯彻依法治国战略方针，于 2011 年率先制定了《法治湖南建设纲要》，在 2014 年 11 月召开的湖南省委十届十一次全体（扩大）会议上审议通过了湖南省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实施方案，全面推进依法治省、加快法治湖南建设、维护宪法权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工作，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为湖南省全面推进依法治省提供了坚实的保障。从财政管理制度来看，湖南省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 号）文件精神，于 2015 年 8 月制定出台了《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8 号），强化全口径预算管理，推进预算的透明、公开，完善转移支付体系并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湖南省也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印发《关于降低 2016 年度第一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通知》（湘发改价费〔2016〕189 号），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创造良好的经济发展环境。2016 年，湖南省财政厅仍继续统筹推进如营改增等各项财税改革并不断推动协调发展，着力补齐扶贫的短板，提高惠民补贴等。

政府债务管理方面，湖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完善相关制度，着力控制债务规模，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通过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组织领导、强化政府性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完善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机制、

建立债务考核约束机制和建立健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制度等措施对政府债务进行管理，先后出台了《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和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湘政发〔2013〕9号）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性债务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湘政办发〔2014〕32号）等文件，明确规定严禁违规举借政府性债务，对政府性债务进行计划管理和举债报批管理，并建立风险预警、规模控制、土地储备融资控制等制度。湖南省对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余额限额管理，政府举债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省财政厅在国务院下达的限额内，根据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发展规划、省级与各地区债务规模以及风险程度等因素提出省级与市县政府债务限额，报省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县政府。省级率先探索编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债务预算，在铁路、高速公路、普通公路、机场和水运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试点，2016年起扩大到水利、能源等民生领域。湖南省于2012年起设立省级财政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同时督促市县根据自身情况，建立健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制度。目前，全省绝大多数市县财政都设立了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强了防御债务风险能力。2013年，湖南省成立了以杜家毫省长为组长的省级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财政厅），领导和研究部署省级和全省政府性债务管理；2016年初，又建立了省级政府性债务预算管理和风险控制联席会议制度，各地也成立了本地区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负责管理本地区政府债务。在债务考核机制建立方面，湖南省要求各级政府对本地区政府性债务负责，把政府性债务作为一项硬指标纳入政绩考核，省财政厅对债务高风险市县实行化债目标考核。湖南省制定了《2016年湖南省市县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方案》，督促市县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高理财水平和财政运行绩效。

根据湖南省政府融资平台在公开资本市场发行债券的情况，根据湖南省政府融资平台在公开资本市场发行债券的情况，截至2016年末，共有87家融资平台发行债券。2016年末上述87家平台公司资产合计21,267.22亿元，负债合计10,429.64亿元，资产负债率46.84%，全部债务合计7,452.68亿元，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为36.61%。整体看，受平台债务规模和政府或有负债规模较大影响，湖南省政府面临一定的或有负债压力。

3、政府战略可行性

湖南省作为我国东南腹地，相关规划和战略符合湖南省经济发展阶段和产业布局，且与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战略相契合，将有效促进湖南省经济保持稳定增长，发展战略明确，规划可行

从区域发展规划来看，湖南省制定了《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从区域发展来看，湖南将依托和放大“一带一部”的区位优势，依托黄金水道建设长江经济带，推动长株潭地区转型升级、做好湘南地区承接产业转移、打造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结合《2016年湖南省政府工作报告》来看，湖南省继续全面对接和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主动参与国家“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将湖南省建成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内陆核心腹地、长江经济带交通物流枢纽，并将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充分发挥“一带一部”的区位优势，构建三大战略格局³，统筹推进环洞庭湖、大湘南、大湘西等区域发展，壮大长株潭核心增长极，培育岳阳、郴州、怀化增长

³即“一核两带三组团”城镇化战略格局，“一圈三区”农业战略格局和“一湖三山四水”生态安全战略格局。

极，打造京广、环洞庭湖、沪昆、张吉怀经济带，培育若干新增长点。湘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洞庭湖生态经济区、长株潭自主创新示范区、湖南湘江新区已获国家批准，为上述规划的实施创造了有利条件。2017年，“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在京举办，习近平主席提出要将“一带一路”建成开放之路。中部湖南要加快推进“湘企出海”。深化对外经贸合作是湖南实施开放崛起战略的重要内容，湖南省将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的原则，把国际产能合作与省内产业转型升级结合起来，推动湘企加快海外布局步伐。**产业结构调整方面**，湖南省将大力推进制造强省建设。实施建设制造强省五年行动计划，推进长株潭“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城市群建设，打造以中国智能制造示范引领区为目标的现代制造业基地；着力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设以精细农业为特色的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重点培育和提升粮食、畜禽水产、果蔬、林产、茶叶等千亿产业，建设一批特色农产品加工园区；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建设“三基地两中心”和服务业集聚区，发展工业设计、检验检测、第三方物流、节能环保等生产性服务业和现代金融、会展业，推进企业内置服务市场化、社会化；扎实抓好产业园区建设。推进省级特色园区建设和园区改革试点示范，开展园区调区扩区和转型认定。推进长江经济带国家级转型示范开发区建设，加强产城融合示范区、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力争2017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5%，进出口总额增长8%，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以上，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左右，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城镇化发展方面**，湖南省将构建以长株潭城市群为核心、中心城市为主体、县城和中心镇为依托的新型城镇体系，支持长沙创建国家中心城市。加快县域城乡一体化发展，抓好百个特色小镇，建设一批工业强镇、商贸重镇、旅游名镇。完善城市功能，开展“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四年行动计划，推进海绵城市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试点，加强停车场、新能源充电桩等建设，着力解决交通拥堵、城市内涝、水体污染等问题。

整体看来，湖南省作为我国东南腹地，相关规划和战略符合湖南省经济发展和产业布局，且与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战略相契合，将有效促进湖南省经济保持较快发展，发展战略明确，发展规划可行。

五、本批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本批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偿债资金为政府性基金收入中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湖南省2016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可以覆盖本批债券本息

2017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批债券”）发行总额330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全部额度为置换专项债券。**债券期限方面**，本批债券分为5年期和7年期两个品种，其中：5年期债券160亿元，7年期债券170亿元。**资金用途方面**，置换专项债券资金严格用于偿还清理甄别确定的截至2015年末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中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本金。本批专项债券无增信措施。

表 7：拟发行的 2017 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概况

项目	内容
债券名称	2017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

项目	内容
发行规模	人民币 330 亿元
债券期限	分为 5 年期和 7 年期两个品种。其中，5 年期发行规模为 160 亿元，7 年期发行规模为 170 亿元
资金用途	置换专项债券资金严格用于偿还清理甄别确定的截至 2015 年末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中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本金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5 年期、7 年期的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增级安排	无

资料来源：湖南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项目偿债资金来源方面，本批债券偿债资金来源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主要取决于区域土地和房地产市场成交量和成交价格。自 2010 年开始，国家相继出台一系列调控政策，尤其是“限购限贷”政策的实施，导致楼市景气度下滑。受此影响，2011~2014 年湖南省土地出让面积、土地出让金合同额均出现较大波动。且近年来受全国楼市陷入观望氛围、开发商销售资金回流缓慢拿地态度更趋谨慎影响，地方政府也对土地出让节奏进行控制，导致 2014 年湖南省土地出让面积、出让金额同比分别下降 11.20% 和 8.23%，但出让均价仍保持小幅上升。2015 年前三季度，湖南省土地出让面积及收入仍呈下滑趋势且同比降幅有所扩大，土地出让均价增速同比亦下降为负。2016 年以来，湖南省房地产市场呈现回暖趋势，各项房地产市场运行指标均明显改善，土地市场有望随之改善，但考虑到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预计短期内回暖幅度将有限。中长期看，尽管我国仍处于城镇化阶段，但伴随 2013 年以来我国适龄购房人口数量逐步见顶，未来我国房地产市场需求总体呈现放缓趋势，土地市场很难保持前期高速增长，土地出让收入波动将加大。而湖南省为我国东南腹地，自然资源丰富，经济发展较快，目前城市化率相对较低（截至 2015 年底湖南省城镇化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约 5 个百分点），未来随着全省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有望在波动中有所增长。

表 8：2011~2015 年前三季度湖南省土地市场供求走势

项目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前三季度
土地出让面积（万亩）	13.16	12.58	15.15	13.45	7.57
土地出让面积增速（%）	20.00	-4.41	20.43	-11.20	-12.96
土地出让金合同额（亿元）	768.52	746.82	1,077.28	988.67	584.26
土地出让金合同额增速（%）	75.20	-2.82	44.25	-8.23	-13.44
土地出让均价（万元/亩）	58.38	59.35	71.11	73.51	77.16
土地出让均价增速（%）	46.00	1.66	19.81	3.40	-0.55

资料来源：湖南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表 9：2012~2017 年二季度湖南省房地产市场运行情况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二季度
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亿元）	2,210.50	2,628.30	2,883.60	2,613.80	2,957.04	1,466.42
其中：住宅投资完成额（亿元）	1,572.70	1,845.80	1,998.50	1,802.90	1,871.30	902.77
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增速（%）	13.70	18.90	9.70	-9.40	13.10	14.70

项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二季度
其中：住宅投资额增速（%）	5.70	17.40	8.30	-9.80	3.80	8.20
商品房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5,150.50	5,952.40	5,439.50	6,363.00	8,085.36	3,557.97
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4,664.10	5,411.50	4,852.30	5,671.20	7,190.66	3,109.62
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速（%）	5.10	15.60	-8.60	17.00	27.10	14.80
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速（%）	4.70	16.00	-10.30	16.90	26.80	11.90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2,085.20	2,525.60	2,299.10	2,738.90	3,751.86	1,794.04
其中：住宅销售额（亿元）	1,711.50	2,115.00	1,858.60	2,253.90	3,113.62	1,459.31
商品房销售额增速（%）	12.30	21.10	-9.00	19.10	37.00	23.50
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速（%）	9.00	23.60	-12.10	21.30	38.10	20.40

注：上表增速均为累计同比增速

资料来源：Wind 资讯，中债资信整理

本批债券保障指标方面，从存量专项政府债券保障来看，2016年湖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截至2016年末专项政府债券余额⁴（1,556亿元）为0.67倍，考虑专项债券期限均在三年及以上，湖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对存量专项政府债券的保障情况较好。本批债券的本息偿还资金全部为政府性基金收入中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首先，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来看，受房地产市场波动影响，2016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由888.80亿元下降至794.32亿元。从湖南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本批债券覆盖程度来看，2016年湖南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本批债券为2.41倍，尽管未来湖南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存在一定波动，但在本批债券存续期内，湖南省2016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可以覆盖本批债券本息。

表 10：2012~2016 年湖南省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项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779.82	1,106.90	1,425.60	1,168.60	1,042.9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亿元）	—	—	1,089.10	888.80	794.3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速（%）	—	—	—	-18.67	—

资料来源：湖南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综上所述，中债资信评定2017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⁴ 此处截至2016年末专项政府债券余额仅包括2015~2016年公开发行的专项政府债券。

附件一：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及含义

根据财政部 2015 年 3 月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85 号)，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其中，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各信用等级符号含义如下：

等级符号	等级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附件二：

拟发行的 2017 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置换专项债券募投项目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本批置换债券使用额度	未来偿债资金来源	偿债资金是否覆盖本息
存量债务对应土地储备	6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是
保障性住房	45		
生态和环境	43		
道路交通	85		
市政建设	87		
其他	5		
合计	330		

资料来源：湖南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附件三：

湖南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数据

相关数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7,037.32	28,902.21	31,244.7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40,271.00	42,754.00	45,931.00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9.50	8.60	7.9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21,950.77	25,954.27	27,688.5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0,723.50	12,024.00	13,436.50
进出口总额（亿元）	1906.90	1,825.40	1,782.20
三次产业结构	11.6:46.2:42.2	11.5:44.6:43.9	11.5:42.2:46.3
第一产业增加值（亿元）	3,148.80	3,331.62	3,578.40
第二产业增加值（亿元）	12,482.06	12,810.82	13,181.00
其中：工业增加值（亿元）	10,473.57	11,090.80	11,177.30
第三产业增加值（亿元）	11,406.51	12,759.77	14,485.30
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62.50	62.30	49.50
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41.10	41.20	52.70
净出口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3.60	-3.50	-2.20
常住人口数量（万人）	6,737.20	6,783.00	6,822.00
国土面积（万平方公里）	21.18	21.18	21.18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6,570.00	28,838.00	31,284.00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10,060.00	10,993.00	11,930.00
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262.80	2,515.40	2,697.90
其中：税收收入（亿元）	1,438.50	1,527.50	1,552.80
全省税收收入/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57	60.73	57.56
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11.40	11.16	7.30
省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342.40	389.90	423.00
其中：税收收入（亿元）	—	—	—
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425.60	1,173.00	1,042.90
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长率（%）	28.79	-17.72	-11.09
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84.40	159.90	156.90
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长率（%）	10.16	13.29	-1.88
转移性收入（亿元）	2,644.60	2,930.90	2,855.40
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亿元）	24.20	27.31	28.60
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亿元）	5.40	5.00	6.90
全省政府债务（亿元）	6,267.29	6,152.22	6,752.96
其中：省本级政府债务（亿元）	716.55	716.69	1,178.19
全省政府或有债务（亿元）	5,738.17	4,871.20	4,021.08
其中：省本级政府或有债务（亿元）	—	2,065.00	1,764.11

注：湖南省2014年、2015年、2016年省级财政决算数据；湖南省2015~2016年统计年鉴；2014~2016年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湖南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附件四：

湖南省 2015 年以来专项债券发行情况

债券属性	名称	期限（年）	规模（亿元）	票面利率（%）
公开发行	16 湖南债 05	3	300.0000	2.76
	16 湖南债 06	7	256.0000	3.15
	16 湖南债 09	3	200.0000	2.40
	16 湖南债 10	5	200.0000	2.52
	16 湖南债 11	10	250.0000	2.79
	16 湖南债 14	5	150.0000	2.68
	16 湖南债 15	7	200.0000	2.97

资料来源：Wind，中债资信整理。

附件五：

指标计算公式

公式说明：

1、政府债务指地方政府及其下属部门和机构、经费补助事业单位、公用事业单位、政府融资平台和其他相关单位举借，确定由地方政府财政资金偿还的，政府负有直接偿债责任的债务

2、或有债务指审计口径中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和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3、担保债务指因地方政府及其下属机构提供直接或间接担保，当债务人无法偿还债务时，政府负有连带偿债责任的债务

4、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其他相关债务是指政府融资平台、经费补助事业单位和公用事业单位为公益性项目举借，由非财政资金偿还，且地方政府未提供担保的债务。政府在法律上对该类债务不承担偿债责任，但当债务人出现债务危机时，政府可能需要承担兜底责任

5、折算后政府性债务余额=政府债务+政府或有债务中需要财政资金偿还估算部分

6、政府债务率=政府债务余额/地方政府综合财力*100%

7、折算后政府总债务率=折算后政府性债务余额/地方政府综合财力*100%

8、地方政府偿债率=当年债务还本付息/地方政府综合财力*100%

9、地方政府新增债务率=新增债务额/地方政府综合财力增量*100%

附件六：

跟踪评级安排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将在 2017 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有效期内，对受评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持续跟踪监测，并根据评级信息获取的情况决定是否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中债资信将持续关注受评债券的信用品质，并尽最大可能收集和了解影响受评债券信用品质变化的相关信息。如中债资信了解到受评债券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中债资信将就该事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如受评债券发行主体不能及时配合提供必要的信息和资料，中债资信在确实无法获得有效评级信息的情况下，可暂时撤销信用等级。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对 2017 年第一批湖南省政府专项债券的信用等级评定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 2017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以中债资信的评级方法为依据，在参考评级模型处理结果的基础上，通过信用评审委员的专业经验判断而确定的。

（二）中债资信所评定的受评债券信用等级仅反映受评债券信用风险的大小，并非是对其是否违约的直接判断。

（三）中债资信对受评债券信用风险的判断是建立在中债资信对宏观经济环境预测基础之上，综合考虑债券发行主体当前的经济实力、财政实力、债务状况、政府治理水平、地区金融生态环境评价、外部支持和本批债券偿还保障措施等因素后对受评债券未来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而不是仅反映评级时点受评债券的信用品质。

（四）中债资信及其相关信用评级分析师、信用评审委员与受评债券发行主体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客观、独立、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中债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中债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未因受评债券发行主体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五）本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六）本报告中引用的相关资料主要来自债券发行主体提供以及公开信息，中债资信无法对所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

（七）本报告所采用的评级符号体系仅适用于中债资信针对中国区域（不含港澳台）的信用评级业务，与非依据该区域评级符号体系得出的评级结果不具有可比性。

（八）本报告所评定的信用等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该信用等级有可能根据中债资信跟踪评级的结论发生变化。

（九）本报告版权归中债资信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对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和复制。

独立公正 开拓创新

服务至上 专业求真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院盈泰中心2号楼6层
业务专线：010-88090123
传真：010-88090162
网站：www.chinaratings.com.cn



公司微博



公司微信